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项目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的条款。

3. 所属行业：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预算：150万元；最高限价150万元。

标项名称	数量	单位	服务需求
广西来宾市忻城县2026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设计服务	1	项	<p>▲一、项目基本概况介绍：广西来宾市忻城县2026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设计服务一项。</p> <p>▲二、服务质量要求：设计成果文件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政策和现行技术规范、规程要求。</p> <p>▲三、详细服务内容：在全县11个乡镇共18个村委对村内道路、公共照明、公共绿地等公共设施和农村生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勘测、编制设计图纸（含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工程预算编制）等相关设计预算服务工作，要求协助采购人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本项目设计文件的批复。</p> <p>▲四、设计技术标准与规范</p> <p>1. 本工程的设计过程和成果均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和其它部委颁布的有关设计方面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p> <p>2. 设计人在设计工作中使用或参考上述标准、规范以外的技术标准、规范时，应征得发包人或发包人的指定代表人的同意。</p> <p>3. 在设计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设计人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设计。</p> <p>五、拟投入人员要求：</p> <p>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给排水或相关专业1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其他</p>

		专业人员最低配置必须有电气专业 1 人、风景园林或园林绿化或景观专业 1 人、造价专业 1 人。拟投入人员须具备中级(含中级)以上职称。(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不提供或不满足的投标无效处理)
▲一、商务条款		
提交成果时间 (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本项目的全部服务内容,提交成果文件。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方式	费用支付共分两批,在广西来宾忻城县 2026 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中央预算内财政资金文件下达后进行。首批支付合同价的 90%,在完成初步勘测、设计图编制,且工程预算经县财政局评审中心审核并出具预算审核报告后支付;第二批支付合同价的 10%,于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如上级资金文未下达,即使完成所有设计及施工工作,拨款程序自动延期,采购人付款前,中标供应商须按要求开具符合采购人要求的正规财务票据,否则采购人有权暂缓或拒绝支付相关款项,且不视为违约。	
报价要求	(1) 服务的价格;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 实施和完成工作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信、办公场地、管理费、税费和利润等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所有费用)。	
其他要求	(1) 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及以后,成交方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就本合同与任何第三方签订合同。否则,承担所有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 (2) 成交方若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服务,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上报采购监督部门,追究相关法律责任,对造成的损失采购人保留索赔的权利。 (3) 合同履行期间,如成交人或法定代表人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在政府相关执法部门调查可被行政处罚期间,采购方可视情况中止合同。	